

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韶发改价格函〔2026〕2号

转发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有关垃圾焚烧发电企业2025年上半年垃圾处理量及相关电量等事项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发改局，韶关供电局，相关垃圾焚烧发电企业：

现将《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有关垃圾焚烧发电企业2025年上半年垃圾处理量及相关电量等事项的通知》（粤发改价格函〔2026〕51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有关垃圾焚烧发电企业
2025年上半年垃圾处理量及相关电量等事项的通知
（粤发改价格函〔2026〕51号）

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6年1月13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